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21-043】

##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6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1年6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王东晓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董事会出席会议董事人数符合法律法规，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以通讯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延期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决议有效期将要到期，为保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同意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延长至自前次决议有效期届满之日起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延期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相关事项的有效期限将要到期，为了保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事宜的顺利推进，提请股东大会将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项的有效期限自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除延长有效期外，公司关于本次发行的原方案及授权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延期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设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需存储于由银行开立的资金专项账户中，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管理的需要开设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将按照上述规定，在募集资金到账后尽快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监管，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签署与上述银行、保荐机构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事宜。

###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基于公司本次发行等相关工作的总体安排，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1 年 7 月 9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将上述议案一和议案二提交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的《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特此公告。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6 月 22 日